

广州华浩能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总经理代为履行财务总监职责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因公司内部工作变动，经总经理提议，王新林先生于2019年10月8日起不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，为规范公司治理，在公司正式聘任新的财务总监前，由公司董事长、总经理戴自觉先生代为履行财务总监职务，公司将尽快完成财务总监的选聘工作。

王新林先生在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期间，勤勉尽责、恪尽职守，为公司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，公司对此表示衷心的感谢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华浩能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10月8日